

##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1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11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6名，亲自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毛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。

二、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三、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修订稿）》。

四、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(修订稿)》、《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(修订稿)》、《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(修订稿)》、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(修订稿)》。

**五、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股东大会通知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